

广州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易地改造项目一期调整及二期地质勘探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易地改造项目一期调整及二期地质勘探项目已由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112-440111-04-01-419069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地质勘探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易地改造项目一期调整及二期地质勘探项目

2.1.2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五龙岗，项目用地为不规则四边形，为二类工业用地。项目用地西侧为蟠龙小学，南侧为 30 米宽规划六路，北侧为 20 米宽规划七路，东侧为 15 米宽规划二路。项目总用地面积 63157 m²，规划建设用地 53601 m²，总建筑面积约 10 万 m²。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用地面积 24017 m²，已建成制剂大楼及油膏剂大楼。其中二期用地 29584 m²，规划建设质检楼、生活楼、生产大楼、仓储楼、动力中心、危险品库、污水处理池、污水处理站设备房、油膏剂大楼（扩建部分）、门房、地下停车库、事故应急池、雨水调蓄池。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五龙岗。

2.1.4 投资总额：工程费用限额：人民币 25000 万元。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 1 个标段。

2.2.2 招标内容：本次招标范围为：

2.2.2.1 质检楼、生活楼、生产大楼、仓储楼、动力中心、危险品库、污水处理池、污水处理站设备房、油膏剂大楼（扩建部分）、门房、地下停车库、事故应急池、雨水调蓄池

的地质勘探,共布置勘察钻孔 343 个,总钻探工程量暂估 17150 米;采用一桩一孔一管波的综合勘探方式,管波探测数量为 343 个。要求探明桩基础持力层有效范围内的岩层结构、岩层物理力学性质以及溶(土)洞等不利地质情况,以满足柱基础设计的技术要求和建筑有足够的承载能力。具体技术要求以勘探技术要求为准,实际发生量以现场签认为准。(注:上述招标内容技术要求需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其余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及技术图纸。)

2.2.2.2 场地(35000 平方米)的地下管线探测、地形标高测绘工作。

2.2.3 服务工期:本勘探工程总工期50个日历天,自招标人发出进场通知之日起计。具体按合同约定执行。

2.2.4 招标控制价:本次地质勘探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3400000 元。

2.2.5 其他事项:

2.2.5.1 项目的其他情况在技术要求中详细介绍。本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更详细的信息以招标文件为准。

2.2.5.2 有关投标登记的相关事宜,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3.2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综合类甲级工程勘察资质或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要求。

注:(1)国内企业具体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60 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202 号)、《工程勘察资质分级标准》(建设[2001]22 号)、《工程勘察、工程设计资质分级标准补充规定》(建设[2001]178 号)和《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0 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

延期的通知》（粤建许函（2021）849号）填写。要求同时具备2项或以上资质证书的，投标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

（2）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香港企业须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应资质证书及备案证明资料扫描件。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投标人已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登记企业信息，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3.6 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

注：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香港专业人士须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应执业证书及备案证明资料扫描件。

3.7 申请人与招标人过去3年内无合同纠纷，没有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

[注释]合同纠纷是指招标人过去3年内曾与申请人签订合同，并且对申请人不满意。不得参加投标的情形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4.3条。

3.8 信誉要求：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的或未被纳入联合惩戒范围的。（招标人无书面拒绝名单）。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月日时分至2022年月日时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6.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开标时间

6.1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自 2022 年月日时分至 2022 年月日时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6.2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

6.3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2022 年月日时分至时分，递交地点：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及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公布的为准。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6.4 开标时间：2022 年月日时分，地点：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及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公布的为准。

6.5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

6.6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

地 址：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萧岗大马路 52 号

联 系 人：崔工 电 话：02062355140

邮 编：510410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东照大厦 5 楼

联 系 人：黄工、谢工 电 话：020-66341735、66341723

邮 编：510000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

异议受理人：邓先生

异议受理电话：020-62355159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萧岗大马路 52 号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研究和招投标管理中心

监管电话：020-86212546

地 址：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23 号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楼

邮 编：510000

